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21-027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董事曾胜强、许忠慈回避表决，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与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新源”）之间的关联交易事项补充履行审批程序。

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的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无须经有关部门批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通新源成立于2010年，设立目的是通过资源合作，向深圳市南山区政府获得建设用地，用以建设通新源股东单位所需的总部和研发中心大楼。该公司除作为建设主体和建成后的物业管理主体外，不对外开展其他业务。通新源投资建设的深圳南山区创意大厦已于2015年竣工，鉴于通新源负责创意大厦的物业管理，公司将向其支付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等日常费用。

公司持有通新源32.29%股权，公司董事长、总裁曾胜强担任通新源的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认定通新源为公司关联方，基于谨慎性原则，补充确认公司于2018年至2020年向通新源采购物业管理服务合计42.53万元为公司与通新源的关联交易金额。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06-22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莲城社区南海大道3025创意大厦101

法定代表人：曾胜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8,7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房地产经纪、自有房屋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物业管理；提供机动车停放服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通新源的资产总额为7,524.59万元，负债总额16.26万元，净资产为7,508.34万元，2020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42.33万元，净利润-120.94万元。以上2020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持有通新源32.29%股权，公司董事长、总裁曾胜强担任通新源的董事长，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将通新源作为公司关联方列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8年至2020年，向通新源采购物业管理服务合计42.53万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通新源之间的交易按市场化原则进行，交易价款根据签署的交易协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和执行。

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通新源之间的交易，系双方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与通新源之间的关联交易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关联方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行构成影响。

六、2021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1年初至今，公司向通新源已累计采购物业管理服务金额为4.99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就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沟通并获得了我们的认可，经我们审核后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本次补充审议的关联交易的交易方式和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补充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补充审议的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合理、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